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2899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984076_11112899900_1_3984076_111128999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委請本縣教師職業工會辦理「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C-3-1教育合夥人培力計畫-教師專業成長希望工程實施計畫【自然科學教具製作與有效教學策略共備工作坊-科學玩具製作】研習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教師職業工會111年3月29日屏教工會字第1110000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4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屏東科技大學城中校區CE25教室（屏東市信義路151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縣各級學校教師、家長及學生。
- 三、請核予參與研習之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於事後一年內辦理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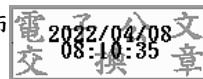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該場次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單位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